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我局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手段，紧紧围绕局中心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信息公开条例》，注重完善制度机制，扎实推进工作落实，取得了新的进展。全年，我局通过官方网站、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9282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及重大舆情764次，答复依申请公开70件。

一、2016年工作总结

**（一）加大环境信息主动公开力度**。注重把握政府环境信息公开重点，不断增强主动公开意识，使公开成为常态。**环境质量信息公开方面**，在环保门户网站显著位置设“空气质量指数（AQI）发布平台”，及时、准确公布空气质量信息和首要污染物，每小时更新一次，并提前48小时公布空气质量预报，提出相关出行和健康意见建议，全年公开数据130万余个。同时，我局坚持每月公开空气环境质量状况、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水质状况报告，每年公开全市环境质量公报，还开发了空气环境质量手机APP软件供下载使用，方便群众随时随地查询。**环评审批信息公开方面**，梳理公布了13项行政审批事项审批环节、审批程序及办事指南等内容，及时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批意见，实现建设项目环评受理、审批和验收全过程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今年以来，我局受理的253个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信息全部进行了公开。**在重点排污单位信息公开方面**，指导重点排污单位依法向社会公开其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以及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并把公开情况列为日常监管执法的内容之一，定期公布超标单位名单。在网站上链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公布国控、省控重点排污单位名单，每季度发布国控重点监控企业监督性监测报告。注重加强企业环境行为信息公开，每周公布行政处罚情况，每年发布国控、非国控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倒逼企业自觉履行主体责任。今年以来，我局在官方网站上公开环境管理类信息7118条，环境影响评价类信息508条，环保新闻、政务信息等其他类信息1440条。

**（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建立落实新闻发布会制度，利用“6·5”环境宣传日等时机先后召开8次新闻发布会，通报全市环境状况，现场解答媒体提问；局主要领导还亲自接受“局长面对面”电视采访，介绍了“十二五”期间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工作情况。认真细致做好12369环保投诉热线、局长信箱、网上投诉等受理答复工作，今年以来，共办理寒山闻钟、行风政风热线、12369环保投诉热线等15000余件、局长信箱32件、公众监督588件，办结率为100%。特别是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期间，认真研究落实督察组交办的环保信访问题，按时限要求办理了32批337件，相关办理情况均在“中国苏州”政府网站及时公示，并在苏州电视台、苏州日报等媒体曝光了24例典型环境违法案例，达到了曝光一件、震慑一片的作用。

**（三）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梳理完善了申请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环节的工作流程，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法定时限履行答复程序，细化明确各部门办理时限，严格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制定了统一规范的答复格式，推行申请答复文书标准化文本，规范做好答复工作。改进申请办理方式，强化与申请人沟通，不断提高答复的针对性和满意度。注重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作，共同做好疑难案例办理工作，不断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对于经审核认定可以让社会广泛知晓的信息，在答复申请人的同时，通过主动公开渠道予以公开，减少对同一信息的重复申请。今年以来，共受理、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70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回顾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尽管取得了一定成效，同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公开的内容还不全面，汇总性的、结论性的内容多，过程性的、细节的内容少。**二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还不够，有些处室以工作繁忙为理由，政务信息公开出现滞后性，导致一些信息没有及时在门户网站上发布。**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参差不齐，表现为对信息公开内容把握不到位，认为是否公开无关紧要，导致一些应公开信息延迟公开或不公开。

二、2017年工作打算

一是严格政务信息公开要求。按照局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规定的目录和时限要求，该公开的一律公开，切实提高公众知情权。对于确实容易引起社会反响的敏感信息，在经过充分论证的基础上，以适当的方式予以公开，并做好舆情跟踪。

二是强化日常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落实人员、经费等保障措施。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提高群众对环境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在规定的政务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环境信息，并做好答复依申请公开工作。适时梳理信息公开内容，修正、更新服务指南，研究制定完善有关制度，健全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及舆论引导机制，尤其在环境保护重大方针政策、重要法规规章发布后，及时跟进，做好政策解读，对社会热点和公众关心的问题，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三是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苏州环保局门户网站升级项目已获发改委立项，将按照建设安全高效网上公共服务平台的要求，进一步整合资源，把政务信息公开、网上办事、政民互动作为建设重点，不断深化和拓展信息公开内容，调整充实信息公开的版块、合理设置公开栏目、丰富公开内容，充分发挥环保门户网站政策宣传、民心互动、便民利民的作用。